

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华师党委〔2023〕8号



关于发布《华南师范大学章程 (2023年修订)》的通知

各二级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学院、各部处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高等学校章程核准书（第173号）》，2023年1月30日，《华南师范大学章程》经广东省教育厅核准通过，现将核准后的《华南师范大学章程》予以发布，自即日起施行。

请各单位把学习、宣传、贯彻新修订的《华南师范大学章程》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重要工作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确保新修订的《华南师范大学章程》学习贯彻工作落到实处，真正发挥章程在引领和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的保障作用。

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

华南师范大学

2023年3月8日

华南师范大学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

2023年3月9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郭小川 邓静薇